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积极有效的行使董事会各项职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的开展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围绕聚焦高端装备业务，持续推进企业国际化发展，打造散料装备、海洋工程装备、港口起重装备成为细分市场龙头企业的发展目标，通过优化全球营销和售服网络，不断在目标市场寻找增长机会，努力提高市场份额；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以满足不同国家和地区的市场需求；优化全球供应链布局，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确保产品质量和交货期；建立客户对品牌的信任，促进价值认同，帮助客户降低采购决策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22,398.85 万元，同比上升 14.5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96.97 万元，同比上升 775.84%。

2024 年度，公司主要围绕以下几方面开展各项工作：

大力拓展市场，确保营收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市场拓展相关工作，加快境内外业务的推进，持续扩大公司产销规模。报告期内，子公司润邦工业积极拓展港口集装箱起重机装备全球市场，持续推进港口集装箱起重装备全价值链系统建设，对港口集装箱起重机产品线进行全方位优化，由点到面覆盖全球重点销售区域。报告期内，润邦工业获得轮胎吊、轨道吊等产品订单和自动化改造项目订单，客户遍及埃及、土耳其、肯尼亚、越南、吉布提、柬埔寨、巴西等国家和地区。子公司润邦重机陆续获得造船门式起重机、过驳吊、单臂架门座机、移动式港口起重机等多个订单项目。子公司润邦海洋积极开辟业务新赛道，加大国际市场推进力度，拓展海洋工程船舶和特种运输船等船舶制造业务，截至目前，润邦海洋已经承接的海工及特

种运输船舶（包括可选择订单）为 20 艘。此外，公司仍有多个海洋工程船舶、特种运输船舶等热点项目订单正在积极洽谈中。

持续开展“两网工程”建设，加快国际化步伐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专注于“两网工程”的建设。“两网工程”建设作为公司成为全球化工业企业的战略支撑和坚实基础，亦即全球销售、售后服务网络的建设。通过开展“两网工程”建设，进一步优化公司全球营销和售后服务网络，不断在新兴市场寻找增长机会，从而提高公司市场份额。报告期内，GENMA 产品顺利进入尼加拉瓜、危地马拉、马来西亚、新加坡等市场。截止目前，公司已设立 10 余家境外企业，境外雇员达 270 余人，在东南亚、南亚、中东、欧洲、澳洲、拉丁美洲、非洲等地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多年来，公司一方面通过设立分支机构布局全球各业务区域，同时积极寻求与当地合作伙伴的长期战略合作，依靠当地合作伙伴协助公司拓展市场和完善售后服务能力。此外，公司注重培养具备跨文化沟通能力和国际视野的人才队伍，为全球客户提供本土化服务，持续提升为全球客户提供服务和保障的能力。

积极拥抱人工智能，促进企业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企业智能化、数字化工作进程，加快公司融入人工智能技术发展浪潮的步伐，促进公司产业战略转型升级以及产品迭代更新。子公司润邦工业基于港口智慧化、自动化的发展趋势积极开展产品智能化自动化科技研发，努力拓展自动化港机业务，助力客户打造自动化、无人化港口码头，提升港口码头的运营效率，共同推动全球港口码头物流行业的智能化转型。报告期内，润邦工业基于港口集装箱起重机自动化子系统及港口码头作业安全需求，研究开发了大车定位、大车纠偏、集卡防吊起等功能系统，提高了港口设备作业的安全性及效率，同时持续研究半自动、全自动化的港口集装箱起重机技术，积极打造智能化港口装备产品，推进公司数字化战略转型。报告期内，润邦工业与国内外港口码头客户成功签约多台套自动化港机订单和港机自动化改造项目订单并成功交付多个自动化项目。报告期内子公司润邦重机成立了智能化研究室，在物料起重搬运装备智能化技术应用领域展开前沿科技研发，努力提升公司物料起重搬运装备产品的智能化和自动化水平。

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打造战略新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积极开展新产品新技术开发。2024 年度，公司累计开展研发投入 2.10 亿元。由子公司润邦重机自主研发的 1200TPH

埋刮板卸船机在报告期内成功交付客户，并在泰州港正式投入运营，该设备性能稳定，运行流畅，将为客户码头粮食高效卸载、传送注入强劲动力。润邦重机研发制造的 400t/h 氧化铝气力式卸船机首制机于报告期内成功交付客户，该绿色环保型气力式卸船机可以实现氧化铝粉末气力式卸船机的技术突破，打破国外垄断，成为国内首台套设备。由润邦重机研发的 GENMA3000 吨全回转海洋起重机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 2024 年度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产品，润邦重机研发的“超大型液压驱动全回转海洋工程起重机”获评江苏省机械工程学会科学技术一等奖。润邦重机成功研发 GENMA 埋刮板取料装置自动下沉控制技术，改善了物料输送的相关技术问题，提高了物料输送的效率。由润邦海洋研发的“10-16MW 深远海海上风电高效安全施工作业船”被南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 2024 年度南通市首台(套)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产品，此外，润邦海洋还有多个产品获江苏省机械工程学会颁发的多个奖项。润邦工业持续推进 RTG E-One3 设计研发系统开发项目，从设计方法、设计平台和设计优化等各方面综合考虑提升产品性能和设计效率。

稳扎稳打推进各项事业，获社会各界高度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工作获得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可和肯定。子公司润邦海洋顺利通过日本 JIS 认证审核，成为国内少数通过该项认证的海洋工程装备企业，进一步加快润邦海洋国际化发展的步伐。润邦海洋通过了一般船舶生产企业生产条件复审，获得了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颁发的《一级 II 类钢质一般船舶生产企业生产条件证书》。此外，该公司收到客户天津港航工程有限公司赠送的荣誉锦旗，对润邦海洋在华能岱山 1 号海上风电项目的专业服务表示肯定。报告期内，润邦工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同时还被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2024 年度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润邦重机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推动重要项目建设，努力提升产能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关键项目建设的各项工作。“通州湾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在完成一系列的准备工作后，于报告期内正式启动了项目基础设施的全面建设，有条不紊地持续推进项目建设的各项工作，预计 2025 年下半年将逐步投入使用。由子公司润邦海洋投资建设的“高端不锈钢产品制造车间”已于报告期内正式投入使用，该车间主要用于生产制造高端不锈钢汽化装置、不锈钢燃料罐等产品。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决议内容以及决议的执行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完成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5 日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新增为公司相关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已完成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2 日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已完成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30 日	1、《2023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4、《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8、《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9、《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2023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资产减值测试结果的议案》 11、《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2023年度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12、《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4、《关于子公司以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15、《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6、《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17、《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18、《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9、《关于开展票据质押业务的议案》 20、《关于预计公司与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21、《关于公司为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22、《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4、《关于全面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5、《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已完成

		26、《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27、《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28、《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29、《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 事会第十 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已完成
第五届董 事会第十 五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30 日	1、《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关于调整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子公司以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4、《关于预计公司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业务暨日常关联交易的 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7、《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已完成
第五届董 事会第十 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1、《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已完成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会议，均采用了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并根据相关规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采取多种措施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了便利，切实保障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完成情况
2023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4月23日	1、《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 报告摘要》 4、《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 案》 6、《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2023年 度薪酬的议案》 7、《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 易 2023年度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8、《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 案》 10、《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 议案》	已完成

		11、《关于公司为董监高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关于全面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3月22日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新增为公司相关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已完成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9月20日	1、《关于调整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已完成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11月18日	1、《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已完成

（三）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监管部门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审核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对外透明度。在监管部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时限内及时报送相关公告，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相关公告，确保相关信息披露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全年披露定期报告 4 项、带编号临时公告 57 项及多项上网披露文件。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努力促进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相关规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各种便利措施方便公司中小股东参与公司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专用邮箱、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实地调研、网上说明会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顺畅的沟通。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开展与机构投资者、分析师、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的沟通和联系，并建立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报备和对外披露。及时更新公司网站的新闻、公告等内容，方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相关信息。

（五）公司规范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风险防控体系，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于延国先生、华刚先生、芦镇华先生 3 人组成，其中于延国先生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为 2 人。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按季度对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审计工作计划进行了审议，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投资、关联交易情况等进行检查和监督。在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与公司所聘请的外部审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对相关财务报表发表了意见，并及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时提交审计报告，确保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华刚先生、于延国先生、刘中秋先生 3 人组成，其中华刚先生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为 2 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监高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等事项进行了审核。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芦镇华先生、华刚先生、刘中秋先生 3 人组成，其中芦镇华先生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为 2 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等事项进行了审核。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刘中秋先生、芦镇华先生、吴建先生 3 人组成，其中刘中秋先生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独立董事为 1 人。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公司全体股东及广大投资者认真负责的态度，积极发挥公司董事会作用，督促公司经营管理层完成公司年度各项经营业绩指标，加快推进企业战略转型升级步伐，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努力实现公司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江苏润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7 日